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BLIC PROCUREMENT LIMITED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4)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同期之比較數字現載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1,322	12,376
銷售成本		(3,570)	(2,649)
毛利		7,752	9,7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962	2,914
行政開支		(28,429)	(29,563)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 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2,781	737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		5,09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12	—
經營虧損		(10,825)	(16,185)
財務成本	6	(1,071)	(1,92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11,896)	(18,114)
所得稅抵免	7	<u>1,673</u>	<u>1,161</u>
期內虧損	8	<u>(10,223)</u>	<u>(16,953)</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853)	(15,6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u>(370)</u>	<u>(1,342)</u>
		<u>(10,223)</u>	<u>(16,953)</u>
			(經重列)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u>(5.65)</u>	<u>(9.56)</u>
攤薄(每股港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10,223)</u>	<u>(16,953)</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	(3,038)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2,486)</u>	<u>(2,74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486)</u>	<u>(5,78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2,709)</u></u>	<u><u>(22,740)</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509)	(21,48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00)</u>	<u>(1,254)</u>
	<u><u>(12,709)</u></u>	<u><u>(22,740)</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565	2,421
使用權資產	12	1,778	—
土地租賃預付款		4,158	4,227
投資物業		265,469	266,776
無形資產		9,867	10,162
		<u>283,837</u>	<u>283,586</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土地租賃預付款		97	97
存貨—原材料		464	3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15,452	11,342
應收貸款	14	2,047	2,2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957	2,5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3,191
銀行及現金結餘		10,499	26,344
		<u>31,516</u>	<u>46,087</u>
流動資產總額			
		<u>315,353</u>	<u>329,673</u>
資產總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5	17,449	174,490
儲備		<u>165,804</u>	<u>14,7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83,253</u>	<u>189,242</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8,809)</u>	<u>(5,252)</u>
總權益		<u><u>174,444</u></u>	<u><u>183,990</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31,847	34,290
租賃負債		1,171	—
遞延收入		4,393	4,558
遞延稅項負債		<u>37,385</u>	<u>39,23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4,796</u>	<u>78,082</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4,550	4,57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23,186	25,073
合約負債		1,758	1,817
租賃負債		613	—
應付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18	2,669	2,682
流動稅項負債		<u>33,337</u>	<u>33,457</u>
流動負債總額		<u>66,113</u>	<u>67,601</u>
總權益及負債		<u><u>315,353</u></u>	<u><u>329,673</u></u>
流動負債淨值		<u><u>(34,597)</u></u>	<u><u>(21,514)</u></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249,240</u></u>	<u><u>262,072</u></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11,896)	(18,114)
經下列各項調整：		
折舊	508	739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付款	463	454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減值虧損回撥	(2,781)	—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	(5,09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回撥	(12)	—
其他(收益及收入)/經營業務淨額	(2,104)	4,723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0,919) (12,1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墊支貸款	—	(14,749)
退回貸款	5,232	14,749
其他投資活動	110	82
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還款	3,392	—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8,734 8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還款	(2,275)	(11,06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3,338
其他融資活動	196	(1,92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u>(2,079)</u>	<u>347</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14,264)	(11,7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81)	37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6,344</u>	<u>43,270</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0,499</u>	<u>31,875</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u><u>10,499</u></u>	<u><u>31,875</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二座5樓501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公共採購服務、不同產品的貿易、開發軟件、提供維護服務及出租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投資物業。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淨虧損及淨經營現金流出分別約10,223,000港元及20,919,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34,597,000港元。該等條件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負債。

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流動性及現金流量，董事已採納或正在採納以下措施：

- (a) 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成本；
- (b) 本集團已透過抵押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獲中國一間銀行授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0,992,000港元)的信貸融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使用人民幣32,000,000元(相當於約36,397,000港元)的融資款；及
- (c) 本公司採用股權融資法以增強本集團融資狀況並為本集團募集額外資金以補充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認購人根據一般授權訂立一項認購協議以配發及發行34,897,000股股份(約為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20%，且約為本公司緊隨認購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的16.67%)，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337港元。新股份認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募集所得款項淨額11.63百萬港元。

經計及上述措施及在評估本集團流動及未來現金流狀況後，本公司董事信納本集團在到期時能夠履行財務義務。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將作出調整，以將資產賬面價值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款項，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以及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提供撥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準則、詮釋及修訂。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若干其他新訂準則亦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惟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承租人引入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會計處理模式。因此，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以分別反映其使用相關資產之權利及其作出租賃付款之義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出租人將繼續採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之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租賃並無影響。

本集團以經修訂追溯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據此，首次應用之累計效應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確認。因此，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尚未重列，即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列(如過往所呈報)。會計政策變動詳情於下文披露。

(a)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過往於合約成立時釐定安排是否屬於或包含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項下之租賃。本集團現時根據租賃之新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授予可在某一時期內已識別資產之使用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選擇應用實際權宜方式豁免屬於租賃之交易之評估。其僅就過往識別為租賃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並未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不會獲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之定義僅適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之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成立時或該等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按各自之獨立價格為基準，將該等合約訂明之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物業租賃而言，其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和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物業。

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其對租賃有否將絕大部分風險及所有權回報轉讓之評估，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須就大部分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然而，本集團選擇不就若干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將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款項確認為開支。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以下類別資產有關：

	於以下日期之結餘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u>1,778</u>	<u>—</u>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若干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初步按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賃的隱含利率進行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容易釐定，則使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作為貼現率。

租賃負債其後因租賃負債利息成本而增加或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如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對於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或(倘合適)關於合理確認將予行使的購買或延期選擇權又或合理確定將不予行使的終止選擇權的評估出現變動，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

本集團在釐定其為承租人的若干租賃合約的租期時已包含其續期選擇權。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行使該等選擇權時會影響其租期，並對其已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過渡

過往，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物業租賃列作經營租賃。其包括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租期通常為一年。

過渡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分類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述之經營租賃之租賃時，本集團使用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採用豁免就租期不足12個月的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負債。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倘合約載有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期。

(c)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將其投資物業租賃出去，並將該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政策並無不同。

就其作為出租人的租賃而言，本集團無須就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出任何調整。

(d)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對過渡的影響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並未通過採用豁免確認額外使用權資產及額外租賃負債。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u>—</u>
	<u>—</u>
負債	
租賃負債	—
	<u>—</u>

計量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使用其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租賃付款。所使用的加權平均利率為4.71%。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經審核)	1,075
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899
減：於過渡時就租賃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使用確認豁免	<u>(89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未經審核)	<u>—</u>

對本期間的影響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先前被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使用權資產約1,778,000港元及租賃負債約1,784,000港元。

此外，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述的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已確認折舊及財務成本，而非經營租賃開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就該等租賃確認折舊費用約135,000港元及財務成本約14,000港元。毋須就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確認折舊。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內部報告的相同方式作出報告。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經營分部表現評估，其已被識別為作出策略及經營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有下列四個經營分部：

公共採購	— 提供公共採購服務
貿易業務	— 買賣不同產品
提供企業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 開發軟件及向客戶提供維護服務
租金收入	— 出租本集團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元。該等業務獨立管理，原因為各項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分部分類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公共採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企業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金收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3,738</u>	<u>—</u>	<u>2,648</u>	<u>4,936</u>	<u>11,322</u>
分部溢利	<u>3,565</u>	<u>—</u>	<u>964</u>	<u>3,235</u>	7,764
行政開支					(28,429)
財務成本					(1,0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62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及 其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回撥					2,781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回撥					<u>5,097</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11,896)</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u>9,437</u>	<u>2,275</u>	<u>2,105</u>	<u>265,605</u>	<u>279,422</u>
分部負債	<u>4,507</u>	<u>—</u>	<u>1,758</u>	<u>2,936</u>	<u>9,201</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公共採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貿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企業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金收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3,006</u>	<u>—</u>	<u>4,649</u>	<u>4,721</u>	<u>12,376</u>
分部溢利	<u>2,084</u>	<u>—</u>	<u>3,229</u>	<u>4,414</u>	9,727
行政開支					(29,563)
財務成本					(1,9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2,914
應收一名前主要股東之 附屬公司款項減值虧損 回撥					<u>737</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18,11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9,283</u>	<u>—</u>	<u>4,560</u>	<u>267,736</u>	<u>281,579</u>
分部負債	<u>5,629</u>	<u>—</u>	<u>1,817</u>	<u>2,408</u>	<u>9,854</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4	1,425
股息收入	4	—
匯兌收益	3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收益	15	155
政府補助—遞延收入攤銷	145	154
政府補助(附註)	362	71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1,227	846
雜項收入	182	263
	<u>1,962</u>	<u>2,914</u>

附註：政府補助指對本集團已產生的賠償開支進行財政補貼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支助。概無與補助有關的未達成的條件或意外事件，補助由中國相關政府機關全權酌情釐定。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057	1,255
租賃負債利息	14	—
其他借款利息	—	674
	<u>1,071</u>	<u>1,929</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 中國		
年度撥備	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	629
遞延稅項 — 中國	<u>(1,688)</u>	<u>(1,790)</u>
	<u>(1,673)</u>	<u>(1,161)</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故此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不包括以股權結算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821	2,743
— 薪金、花紅及津貼	13,343	11,83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6	1,034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	463	—
總員工成本	<u>16,473</u>	<u>15,610</u>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65	69
折舊	508	739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4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
經營租賃支出 — 土地及樓宇	<u>1,211</u>	<u>1,947</u>

附註：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包括463,000港元(未經審核)，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款項包括454,000港元(未經審核)，計入行政開支。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兩個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虧損約9,853,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611,000港元(未經審核))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74,490,000股(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3,362,000股(經重列及未經審核))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之股份合併之影響。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股權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約為550,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000港元(未經審核))。

12. 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物業訂立新的租賃協議，租期為三年。本集團於合約期內按資產使用情況作出固定付款。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1,913,000港元及1,826,000港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2,190	5,462
減值虧損撥備	(172)	(172)
	<u>2,018</u>	<u>5,290</u>
其他應收賬款	8,223	3,469
減值虧損撥備	(711)	(711)
	<u>7,512</u>	<u>2,758</u>
應收補償金收入	8,473	8,473
減值虧損撥備	(8,473)	(8,473)
	<u>—</u>	<u>—</u>
貨物預付款	71,952	69,944
減值虧損撥備	(69,677)	(69,944)
	<u>2,275</u>	<u>—</u>
其他預付款	9,144	8,847
減值虧損撥備	(6,757)	(6,765)
	<u>2,387</u>	<u>2,082</u>
按金	1,263	1,215
減值虧損撥備	(3)	(3)
	<u>1,260</u>	<u>1,212</u>
	<u><u>15,452</u></u>	<u><u>11,342</u></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間／年度初	86,068	84,192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額外減值	—	24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述	86,068	84,432
期間／年度減值虧損撥備	—	665
匯兌差額	(275)	971
於期間／年度末	<u>85,793</u>	<u>86,068</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計入本集團銀行借款擔保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約為13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9,000港元(經審核))。

租金收入根據各協議之條款支付。就提供公共採購服務及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本集團主要要求客戶預付合約總額的若干部份以及於簽收日期起計30天內結清餘下結餘。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嚴格控制其未結清應收賬款。逾期結餘由本公司董事定期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62	5,152
91至180天	1,206	87
181至365天	—	25
超過365天	50	26
	<u>2,018</u>	<u>5,290</u>

14.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附註)	117,797	123,143
減值虧損撥備	(115,750)	(120,857)
	<u>2,047</u>	<u>2,286</u>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間／年度初	120,857	100,537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的額外減值	—	25,22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述	120,857	125,758
期間／年度減值虧損回撥	(5,097)	(4,876)
匯兌差額	(10)	(25)
於期間／年度末	<u>115,750</u>	<u>120,857</u>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包括100,00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港元(經審核))之貸款，其中已作出100,00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港元(經審核))之累計減值。貸款為無抵押、免息、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償還及有關於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之合作安排。根據合作安排，獨立第三方已承諾聘用本集團進行採購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交易量不低於人民幣950百萬元，協定服務費率為1.5%。該安排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五日之公告。

15.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1港元)		2,0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	(b)	<u>(1,800,000)</u>	<u>—</u>
		200,000	200,000
股本削減	(c)	<u>—</u>	<u>(180,000)</u>
		200,000	20,000
法定股份數目增加(每股0.1港元)		<u>200,000</u>	<u>20,00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 法定普通股(每股0.1港元)		<u>400,000</u>	<u>40,000</u>
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0.1港元)		1,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	(b)	<u>(900,000)</u>	<u>—</u>
		100,000	100,000
股本削減	(c)	<u>—</u>	<u>(90,00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 法定優先股(每股0.1港元)		<u>100,000</u>	<u>10,000</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 法定股本總額(每股0.1港元)		<u><u>500,000</u></u>	<u><u>50,000</u></u>

	附註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每股0.1港元)		1,611,517	161,152
就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a)	<u>133,380</u>	<u>13,338</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每股0.1港元)		1,744,897	174,490
股份合併	(b)	<u>(1,570,407)</u>	<u>—</u>
股本削減	(c)	<u>174,490</u> <u>—</u>	<u>174,490</u> <u>(157,04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0.1港元)		<u>174,490</u>	<u>17,449</u>
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0.1港元)		<u>—</u>	<u>—</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及 繳足總額(每股0.1港元)		<u><u>174,490</u></u>	<u><u>17,449</u></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本公司於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獲行使時按行使價每股0.1港元發行133,38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 (b)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中每股0.1港元的每10股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1港元的合併股份。
- (c)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因股份合併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普通股註銷；將所有已發行普通股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並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00,000,000港元削減至3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每股0.10港元的優先股。股本削減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生效，且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20,000,000港元及約17,449,000港元。

16.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36,397	38,862
借款償還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550	4,57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4,550	4,57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3,649	13,716
五年以上	13,648	16,002
	36,397	38,862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 (列入流動負債)	(4,550)	(4,572)
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31,847	34,290

本集團借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借款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銀行借款	5.39%	5.39%
其他借款	不適用	不適用

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之土地租賃預付款、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貿易應收賬款作抵押。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	162	163
應計開支	7,434	7,086
保證金	2,411	3,546
預收款項	797	369
其他應付賬款	10,448	11,966
收購無形資產的應付款	1,934	1,943
	<u>23,186</u>	<u>25,073</u>

附註：

採購貨物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妥備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算。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超過365天	<u>162</u>	<u>163</u>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8. 應付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19.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或押記以下資產，作為銀行及獨立第三方所授出信貸融資的擔保：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樓宇	1,378	1,429
土地租賃預付款	4,255	4,324
投資物業	265,469	266,776
貿易應收賬款 — 應收租金	136	989
	<u>271,238</u>	<u>273,518</u>

20.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簽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收購無形資產	7,732	7,770
進一步向聯營公司注入資本	19,563	19,659
	<u>27,295</u>	<u>27,429</u>

21.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僅指本公司董事，向彼等支付之薪酬於附註8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開發和運營政府採購電子化交易平台、國有企業電子化採購平台和高校電子化採購平台，業務發展態勢平穩。

第一，政府採購電子化平台的技術水平和客戶佔有率逐步提升。本集團除繼續運營湖北省、青海省、海南省、內蒙古自治區、天津市、深圳市等10多個省市政府採購平台之外，又新增了寧夏回族自治區、遼寧省盤錦市、內蒙古烏蘭察布市、湖北省荊門市、山東省荷澤市等多家政府採購客戶，下半年將形成現金收益。該平台的技術水平不斷提高，客戶體驗越來越好，在業界的影響力繼續提升。

第二，此前開發的國有企業採購平台正式面市，在內蒙古電力集團上線運行。同時，依託本集團參與《國有企業採購操作規範》團體標準的行業優勢，積極開拓其他國有企業客戶，已經與山東、內蒙、北京、山西、雲南等地多家國有企業簽訂了合作意向協議。

第三，本集團對技術力量進行了整合，初步研發完成了「高校採購全流程電子化平台」和增值服務APP「公采通」。這兩個產品將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的產品體系和盈利模式。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的一座商業大廈，其所產生的持續性租金收入成為本集團的穩定現金流，繼續支持本集團的部分經營和發展開支。

(II) 財務回顧

經營表現

1. 收入

集團期內收入為11,32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2,376,000港元，減少1,054,000港元或8.5%。

此收入包括公共採購收入3,738,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33.0%；提供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收入2,648,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23.4%；及租金收入4,936,000港元，佔整體收入的43.6%。

期內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市場競爭激烈致使提供企業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之收入減少。然而公共採購及租金收入均稍有增長。

2. 銷售成本

期內銷售成本為3,57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649,000港元，增加921,000港元或34.8%。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技術人員工資、相關固定資產折舊、認證鑰及出租物業的水電費等。期內銷售成本上升主要是由於因市場競爭激烈，需要投入更多資源來創造收入。

3. 毛利

期內毛利為7,75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9,727,000港元，減少1,975,000港元或20.3%。期內毛利率為68.5%，較去年同期的毛利率78.6%，下降10.1個百分點。毛利率下跌主要是因為銷售成本增加。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期內其他收入及收益為1,96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914,000港元，減少952,000港元或32.7%。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主要是因為期內銀行存款下跌，以致銀行利息收入減少。

5.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為28,42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9,563,000港元，減少1,134,000港元或3.8%。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辦公室費用、租金開支及專業費用。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租金支出及水電費減少。

6. 財務成本

期內財務成本為1,07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929,000港元，減少858,000港元或44.5%。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財務成本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於期內，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

7. 所得稅抵免

期內所得稅抵免為1,67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161,000港元增加512,000港元，或44.1%。此稅款抵免乃主要源於本集團位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的一座商業大廈的土地增值稅的可扣減額之增加。所得稅抵免額上升主要是因為過往年度撥備不足減少。

8.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為10,22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6,953,000港元，減少6,730,000港元或39.7%。此虧損大幅減少主要是因期內錄得減值虧損回撥。

財務狀況

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0,499,000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6,344,000港元，減少15,845,000港元或60.1%。期內，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0,919,000港元；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為8,734,000港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079,000港元。

2. 資本結構

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315,353,000港元，權益總額為174,444,000港元，總負債為140,909,000港元。資產負債比率(總資產比總負債)為2.24 : 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6 : 1)。流動負債比率(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為0.48 : 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0.68 : 1)。

(III) 其他事項

1. 股本重組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有關本公司股本重組的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股本重組包括以下各項：

(a) 股份合併

- (i)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合併普通股」)；及
- (ii)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可換股優先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可換股優先股(「合併優先股」)。

(b) 股本削減

- (i) 以註銷的方式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因股份合併產生的任何零碎合併普通股；
- (ii) 透過註銷本公司的繳足股本(以每股當時已發行合併普通股註銷0.90港元為限)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已發行合併普通股之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及
- (iii) 透過將全部未發行合併股份(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的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合併普通股及100,000,000股合併優先股)削減至3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定義見通函)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定義見通函))(「股本削減」)。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約為157,041,000港元。

(c) 增加法定股本

於股份合併(定義見通函)及股本削減生效後，透過增設額外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30,000,000港元(分為面值分別為每股0.10港元的20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面值分別為每股0.10港元的40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100,000,000股新優先股)。

(d) 股份溢價削減

將本公司股份溢價款項之進賬款項(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該金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7,153,619,000港元)削減,而產生的進賬款項將轉入實繳盈餘(定義見通函),而股份溢價賬(定義見通函)的進賬金額削減為零(「股份溢價削減」)。

(e) 抵銷累計虧損

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款項合計約157,041,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削減產生之進賬款項合計約7,153,619,000港元於實繳盈餘(定義見通函)入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進賬餘額約為332,310,000港元(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股本消滅及股份溢價消滅產生的所有進賬款項分別轉入實繳盈餘後,實繳盈餘的進賬款項為約7,642,970,000港元。其後,實繳盈餘總額7,424,893,000港元按公司法(定義見通函)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准許的方式悉數用作抵銷累計虧損(定義見通函)。

2.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和資產收購的計劃

本集團於期內概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中國一間銀行授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0,992,000港元)的信貸融資,乃以本集團之物業作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借款乃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部份投資物業及貿易應收賬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使用人民幣32,000,000元(相當於約36,397,000港元)的融資額。

4.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27,295,000港元。主要是購買無形資產及向一家聯營公司進一步注資的承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5.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賺取的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所產生的費用則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本集團預期在可見未來不會承受任何重大外幣風險。然而，人民幣兌港元如出現任何永久性或重大變動，則可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所影響。

6. 員工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按照市場條款、員工之個別資歷及表現釐定員工酬金。員工招聘及晉升乃按個人功績及彼等在所屬職位之發展潛能而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130名僱員，僱員(包括董事)之薪酬總額約為16,473,000港元。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經選定的本集團董事或僱員授出購股權，希望藉此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並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

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8. 根據購股權計劃更新計劃上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批准及採納的更新購股權計畫10%的計畫上限(「計畫上限」)已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批准更新計畫上限後，本公司獲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發行17,448,972份購股權，約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本公司與認購人根據一般授權訂立一項認購協議（「認購」），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配發及發行34,897,000股股份（約為本公司於協議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的20%，約為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16.67%），認購價為0.337港元。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63百萬港元，將用於補充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運營。認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

(IV) 業務前景

在中國政府即將加入《政府採購協定》(GPA)、電子商務技術發展迅猛的背景下，中國的政府採購、高等院校、國有企業、社會組織也在積極推動「電子化採購」和陽光透明採購的進程，都在重視電子商務、大數據、人工智能、移動互聯網等技術在採購領域的應用。

因此，本集團立足於公共採購電子化的市場優勢，集中力量打造「政府採購交易平台」「國有企業採購電子化平台」和「高等院校採購電子化平台」三大拳頭產品，力爭快速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同時，通過交易系統彙聚各種交易數據，再通過數據清洗、加工和分析，為採購交易的雙方提供有價值的服務，包括供應鏈融資、採購信息定制、價格監測、投標協作、市場分析與諮詢等，利用大數據優勢，發掘更多的增值服務項目，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中國公共採購領域的領先地位。

當前，中國政府加大了對國有企業的反腐敗監察，國有企業對電子化採購平台有強烈的需求，希望通過電子化採購實現採購「合規」「高效」之目的。本集團是《國有企業採購技術規範》團體標準的主要起草者，將抓住時機，加快國有企業電子化採購平台的推廣力度，儘快使之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

企業管治

1. 董事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何偉剛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榮譽主席。

2.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差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注意到出現上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形，但鑒於本集團現行發展迅速，董事會認為在管理層協助下，由鄭今偉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有助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成員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的監察下，股東的權益將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本公司會於日後另擇合適並合資格的人選擔任首席執行官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

3.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成員包括鄧翔先生(主席)、陳利民先生及姜軍先生，其中陳利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鄧翔先生及姜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財務申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彼等認為該等報表已遵從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4.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確定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從守則所載買賣標準之規定。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公共採購有限公司
主席
鄭今偉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鄭今偉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何前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陳利民先生、張建國先生及許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翔先生、姜軍先生及王帥先生。